

博兴县科协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19年9月29日至12月20日，县委第七轮巡察第三巡视组对县科协党支部开展了巡察。2020年4月23日，巡察组向县科协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基本情况

县委第七轮巡察第三巡察组反馈的意见中指出存在12个问题，并提出4项意见建议。我们完全接受县委巡察组的巡察意见，并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坚决抓好整改落实。一是统一思想认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自身职责定位，狠抓主责主业。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巡视组的反馈意见，切实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主要负责人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带头抓好自身整改。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科协专项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副主任任副组长，办公室工作人员为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分工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工作。制定工作方案，研究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扎扎实实落实好整改责任。2019年9月份以来召开领导班子巡察整改党组会议2次、全体干部职工会议2次，专题部署、研究和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三是明确目标责任。经多次完善，形成了县科协党支部《关于县委第七轮巡察第三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方案》以党的政治建设、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方面、党的作风建设方面、党的纪律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等四个方面为主要整改内容；根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落实情况台账》，领导

班子主动辨析问题，班子成员和相关责任人主动认领问题、划定责任，深入分析查找问题的根源，强化政治担当，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始终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制定巡察整改问题台账，逐项制定整改落实的举措。四是认真督促检查。科协党组强化督导检查，定期调度工作进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整改情况要及时向党员、群众通报，自觉接受党员、群众监督，以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整改成效的标准。五是强化成果运用。巡察整改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在今后的工作中，县科协党组将持之以恒推进整改落实落细，强化整改监督，提高整改质量，坚决防止巡察问题反弹回潮，用实际行动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以巡察问题整改的实效推动建章立制、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二、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党的政治建设方面的问题

1、关于“聚焦主责主业不够，贯彻上级决策部署有较大差距”的问题。

（1）关于“县科协履行四个服务职能不到位”的整改情况。一是召开县科协全体会议，进一步明确单位的职能，继续深化“强三性”改革，提高“四个服务”的目标定位，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立足于全县发展大局，不断提升科协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二是根据单位年初工作计划，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制定专项资金的使用规划和使用台账，5月底集中组织开展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回头看”，加强监督和执行，保障其发挥最大效能。

（2）关于“巡察发现存在年底集中支付专项资金现象”的整改情况。强化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一是科学制定资金预支付情况明

细账，按照年工作计划制定资金支付条目，加强预算管理在专项资金支付中的作用；二是 2020 年初，在镇（街道）就科普宣传栏设施进行了实地查看，并将相关情况登记在册，择址优选新的宣传地点，促进宣传栏的效用发挥。

（3）关于“执行上级决策部署畸轻畸重、选择性执行”的整改情况。进一步夯实主体责任和大局意识，坚决贯彻和执行好上级决策部署。一是统筹做好科普工作，系统推进科普“五进”，先后前往新城社区、城东街道董杨村等社区（村）开展科普宣传活动，不断挖掘和发现新型农民和城镇劳动者的科技工作者，提高在全县科技工作者中的比重；二是在“5.30 科技工作者日”等科普节日，对陈户镇优秀的新型农民周彬进行走访慰问，并予以表彰，强化宣传引导。三是积极搭建平台，成立城东街道董杨村西红柿种植协会，吸纳新型农民和专业技术从业者，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促进科学素质提升。

2、关于“学习党中央关于科协工作指示精神不深入、不透彻”的整改情况。加强对单位内所有工作人员业务知识的学习和研讨。一是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做好带头作用，制定《县科协学习制度》，制定对党中央关于科协工作指示精神的学习计划，每月一次学习笔记和理论研讨，并进一步形成学习党中央对科协工作指示精神的长效机制。二是组织开展“全民科学素质大挑战活动”，强化学习引导，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3、关于“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的整改情况。一是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博兴县科学技术协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认真遵守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对一些重要事项做到充分酝酿，广泛听取意见，并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参加会议，充分发扬民主，

会中坚持主要领导末位发言制度，杜绝先定调子，决策不透明的问题。二是严格按照规定重大事项的程序性和规范性，强化监督检查。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博兴县科协科普器材使用管理办法》，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管，杜绝科普器材未得到充分利用的发生。

（二）关于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方面的问题。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入”的整改情况。一是完善理论中心组和机关党员学习考勤、学习档案、学习效果考核等各项学习组织管理制度。二是年初制定学习计划，每月组织集中学习不少于 2 个工作日，个人自学每周不少于 4 小时，并适时组织安排 2-3 次的专题学习，认真组织开展好理论中心组学习活动，强化“一把手”带头作用，认真做好学习笔记，贯彻落实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2、关于“对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认识不足责任制不到位”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压实党组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制定《县科协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研判形势，明确努力方向；二是调整县科协班子成员分工，明确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抓意识形态工作，分管领导强化主体责任落实；三是加强对科普阵地的属地管理，提高对意识形态领域的研判能力和警惕性，每月开展一次对意识形态领域的分析研判，并对公开举办的活动、发表的言论等进行认真梳理排查。

3、关于“组织生活不规范，主题教育抓得不实”的问题。

（1）关于“科协党支部对党建工作重视不够，班子会研究党建工作偏少”的整改情况。一是将党建工作列为本单位重点工作，年初组织召开会议，制定党建工作计划，明确党支部书记、委员抓党

建工作分工。二是党组和党员干部签订《县科协党建工作责任书》，建立健全党建工作责任制，明确责任，抓好工作落实。三是年中对照县委党建督查方案，开展自查工作。

（2）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不扎实，有的应知应会知识测试由他人代写代答，有的研讨材料内容空洞、言之无物。”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召开组织生活会，严肃组织生活会纪律，严格按照县委要求组织召开，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二是认真落实主题教育的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扎实的作风开展主题教育；三是认真开展基层调研工作，深入了解实际情况，同时强化理论学习，建立健全基层走访调研的机制，带着问题调研，刀刃向内整改，确保调研工作有实效，出真功。

（三）关于党的作风建设方面的问题。

1、关于“形式主义问题突出”的问题。

（1）关于“科普工作重形式轻实效”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作风建设，筑牢党员干部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不做表面文章，反对形式主义，真正做到把心思放在工作开展上，放在解决实际问题上。二是深入开展调研，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汇总分析，梳理整改，由分管负责同志与镇（街道）、村共同协调，对宣传栏、科普数字终端的择址进行重新部署，并交由专门责任人进行后期管护，定时监督管护效果。

（2）关于“汇报材料照抄照搬”的整改情况。一是深化党风、作风建设。加强自身的思想认识和责任意识，紧扣自身存在的问题，从严从实进行汇报材料的梳理和上报；二是加强分管领导和直接责任人的文字材料管理，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2、关于“官僚主义现象严重”的问题。

(1) 关于“科普工作存在行政化机关化倾向”的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大众科普活动。利用“5.30 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等科普节日，以及“双报到”，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广泛发动科技工作者组织开展大众科普活动；二是提升服务能力。积极搭建科技工作者交流平台，鼓励支持企业开展科技推广、交流论坛，促进科技工作者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三是开展基层调研。与全县“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百日竞赛活动相结合，深入一线服务基层。

(2) 关于“对科普示范工程监管缺失”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科普示范工程的监管。严格由专人负责管理实施，严格按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专项资金使用办法》，强化实地调研，坚持结果导向，杜绝“只看材料”拍板定案的情况；二是加强对项目的跟踪监管，研究其项目方案，制定项目监管台账，及时开展专项检查，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登记，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到位。

3、关于“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彻底”的问题。

(1) 关于“违规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支付临时工司机王广路等人养老保险金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共计 8366.4 元”的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于违反规定的支出坚决不予执行；二是 2019 年 12 月份，对王广路等人的违规支出 8366.4 元进行收回，并上缴国库；

(2) 关于“支付科普巡展车辆租赁费无租车合同，2014 年 9 月及 2015 年 11 月，两次共支付科普巡展车辆租赁费 4000 元，无租车合同并发票内容与实际业务不符”的整改情况。出台财务报销

细则，对于不规范、无相关文件，把关不严造成的无支出明细的一律不准报销。

（四）党的纪律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方面。

1、关于“纪律建设宽松软。”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由专人负责上下班签到和请销假签条工作，每月整理存档。二是严肃上班工作纪律，杜绝上班期间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一经发现，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三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重新修订《内部控制手册》，并加强条目款项校正，杜绝生搬硬套，不切实际的表述出现。

2、关于“对党风廉政风险防控意识不强”的整改情况。一是将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单位总体规划，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一把手切实负起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党组会议或党组扩大会议，每季度召开一次，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的内容；二是积极开展廉政谈话活动，结合廉政教育谈话及县委部署的领导干部谈心谈话活动，主要责任人同班子成员每季度进行一次廉政谈话，分管领导负责与其他人员进行廉政谈话；三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会议制度，邀请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监督会议的召开情况。

3、关于“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的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教育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增强纪律意识和责任意识。二是严格执行单位出台的内控手册中的《预算管理办法》、《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及《合同管理业务制度》等，对财务账进行梳理。三是出台县科协财务报销细则，对于不规范、无相关文件，把关不严造成的无支出明细的一律不准报销。

三、今后整改工作打算

通过全面整改，县科协党组和全体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县委巡察工作极大地触动了思想，强化了“四个意识”，切实增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在思想上受到深刻警醒，工作上得到鞭策激励。下一步，县科协党组将按照县委巡察组的要求，继续采取有力措施，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巩固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促进全民科学素质提升，推动我县科普事业再上新台阶。

(一)持续抓好整改后续工作。盯紧巡察反馈问题，扭住整改不松懈，对已经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尚需继续解决的问题，紧盯不放，跟踪抓好整改落实;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项目，常抓不懈、综合治理。

(二)持续落实“两个责任”。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作为最重大的政治原则，不断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坚持把党建工作作为根本政治责任，强化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推动“一把手”党建负责制，进一步把党建工作抓深抓实抓具体。

(三)持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明党的纪律，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强化理想信念教育，扎实开展专题教育，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深入开展纪律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两个《准则》、四个《条例》，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党章、党规、党纪意识。健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推动整改问题解决到位，落实到位。

(四)持续深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委有关规定精神。推进正风肃纪常态化，强化落实“两个责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决定制度，发挥班子的集体领

导力，提高民主决策、科学决策、依法决策水平。把巡察工作成效体现在整改落实的具体举措上，体现在实实在在为群众办事的工作成效上，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劲动力，推进各项快速健康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2395727；邮政信箱：博兴县博城二路 399 号 302 室；电子邮箱：boxingkexie@163.com。

中共博兴县科协党组

2020 年 9 月 16 日